#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4-017

##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三维通信 | 股票代码 | 002115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王萍 | 宓群 | |
| 电话 | 0571-88923377 | 0571-88923377 | |
| 传真 | 0571-88923377 | 0571-88923377 | |
| 电子信箱 | zqb@sunwave.com.cn | zqb@sunwave.com.cn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2013年 | 2012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1年 |
|---|---|---|---|---|
| 营业收入(元) | 791,449,808.59 | 1,084,177,239.23 | -27% | 1,120,975,668.2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35,196,509.57 | 90,288,340.78 | -249.74% | 108,291,908.7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48,836,290.21 | 78,537,698.91 | -289.51% | 104,498,711.1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85,054,371.34 | 53,050,767.62 | 60.33% | 21,665,042.0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292 | 0.2198 | -249.77% | 0.278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292 | 0.2198 | -249.77% | 0.278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77% | 8.7% | -22.47% | 13.78% |
| | 2013年末 | 2012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1年末 |
| 总资产(元) | 1,986,247,970.78 | 1,958,264,210.08 | 1.43% | 2,062,983,663.0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899,624,096.36 | 1,069,203,225.30 | -15.86% | 1,012,819,077.47 |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 39,621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 35,862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李越伦 | 境内自然人 | 19.35% | 79,452,000 | 66,312,000 | | |
| 浙江三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0.01% | 41,097,600 | | | |
| 浙江国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5.05% | 20,743,749 | | | |
| 洪革 | 境内自然人 | 2.32% | 9,519,282 | 7,139,460 | | |
| 中国建设银行-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99% | 8,176,637 | | | |
| 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84% | 7,560,000 | | | |
|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36% | 5,600,000 | | |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96% | 3,933,710 | | | |
| 周寅 | 境内自然人 | 0.93% | 3,818,880 | 3,818,880 | | |
| 王萍 | 境内自然人 | 0.56% | 2,280,000 | 2,133,00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李越伦与洪革系配偶关系;李越伦为浙江三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三维投资74.9375%股权,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无。 | | | | |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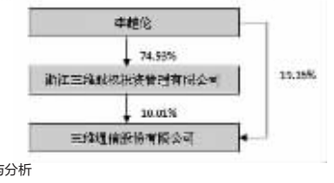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概述

2013年,国民经济增长速度总体趋缓,包括移动通信产业在内的各行各业,均面临转型升级调整的考验。如何在投资增长乏力的市场环境下有效维持企业的健康运营、实现可持续发展等成为当前面临的紧迫问题。

由于运营商备战4G,公司业务所对应的无线网优覆盖市场出现建设结构明显调整,行业投资有所延后等情况,市场需求得不到有效释放。与此同时,为了把握住4G移动网络建设的历史性机会,公司进一步加大对新产品和新业务的投入。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出现下降,研发投入维持高位,全年出现较大金额的亏损。

在公司董事会和全体管理层的领导下,公司有序地采取了下述措施:1)采取措施促进项目回款,严控运营费用;2)加速新产品、新业务的开发,积极参与4G通信设备、无线数字电视设备和物联网及行业应用的产业分工;3)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和项目运营管理水平。

(2)主营业务分析

1)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2012年同期下降27.00%,主要原因是:2013年运营商备战4G,在2G、3G网络中的网络优化覆盖投资有所放缓,对公司传统无线网优覆盖市场有较大影响,导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2)成本

单位:元

| 行业分类 | 项目 | 2013年 | | 2012年 | |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
| 通信设备制造及服务业 | 原材料 | 188,300,745.39 | 31.56% | 243,536,358.27 | 34.2% | -22.68% |
| 通信设备制造及服务业 | 人工工资 | 109,196,611.31 | 18.3% | 118,932,312.41 | 16.7% | -8.19% |
| 通信设备制造及服务业 | 其他费用 | 299,053,441.25 | 50.13% | 349,674,577.79 | 49.1% | -14.48% |

产品分类

单位:元

| 产品分类 | 项目 | 2013年 | | 2012年 | |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
| 无线网络优化覆盖设备及解决方案 | 营业成本 | 500,483,985.53 | 83.9% | 604,237,161.20 | 84.85% | -17.17% |
| 网优服务 | 营业成本 | 63,092,356.90 | 10.58% | 68,948,628.80 | 9.68% | -8.49% |
| 网优产品 | 营业成本 | 5,757,587.28 | 0.97% | 5,650,350.95 | 0.79% | 1.9% |
| 微波无源器件 | 营业成本 | 25,986,934.64 | 4.36% | 31,167,943.76 | 4.38% | -16.62% |
| 其他 | 营业成本 | 604,741.05 | 0.1% | 325,567.06 | 0.05% | 85.75% |
| 其他 | 其他业务成本 | 625,192.55 | 0.1% | 1,813,596.70 | 0.25% | -65.53% |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 34,755,114.62 |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9.51% |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额(元) |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1 | 供应商一 | 9,661,019.50 | 5.42% |
| 2 | 供应商二 | 7,309,573.68 | 4.1% |
| 3 | 供应商三 | 6,958,398.15 | 3.91% |
| 4 | 供应商四 | 5,555,842.47 | 3.12% |
| 5 | 供应商五 | 5,270,280.82 | 2.96% |
| 合计 | —— | 34,755,114.62 | 19.51% |

3)费用

| 利润表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 管理费用 | 166,480,212.44 | 154,340,315.23 | 7.87% | |
| 销售费用 | 86,665,028.74 | 95,782,067.51 | -9.52% | |
| 财务费用 | 22,436,103.72 | 12,141,527.13 | 84.79% | 主要系本期计提债券利息所致 |

4)研发支出

| 内容 | 2013年 | 2012年 | 2011年 |
|---|---|---|---|
| 研发支出 | 103,603,343.81 | 97,726,720.45 | 54,024,329.02 |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3.09% | 9.01% | 4.82% |
| 占净资产比例 | 11.52% | 9.14% | 5.33% |

(3)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竞争格局

(1)总体竞争格局

国内无线通信网优覆盖市场总体呈现少数厂商领导、若干厂商跟随、其他众多区域厂商参与的竞争格局。2012下半年至2013年间,由于运营商建设结构调整、投资延后,运营商集中采购招标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全行业的盈利能力下降明显,包括本公司在内的一些行业领先企业均产生经营亏损。2014年是中国的4G元年,一方面,移动通信网络作为移动互联网中"云、管、端"中的"管",在信息化时代中是信息高速公路,属于"公路"、"管道"、"跑道",是基础设施,起到网络支撑作用,三大运营商将大力投资4G移动通信网络建设,以适应移动互联网时代社会信息化的快速发展需求;另一方面,包含移动通信运营商在内的移动通信企业等面临移动互联网时代的各种挑战,运营商收入利润增长面临较大的压力,迫使其投资更为谨慎,作为移动通信网络优化覆盖解决方案供应商,需要在继续坚持、巩固基础业务的同时,寻求政府、企业、居民在信息化进程中的新的战略机会。

(2)主要生产厂商及份额

近年来,位居无线网络优化覆盖设备及解决方案市场前列的厂商主要包括京信通信系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信通信")、深圳国人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人通信")、武汉虹信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虹信通信")、星辰通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辰通信")、三维通信、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元达")等企业,其中:京信通信、国人通信、虹信通信份额占据市场前三位,三维通信作为第二梯队中的领先厂商,市场份额居于前五位。

2、行业发展趋势

(1)我国移动通信网络多制式、多网络的复杂结构决定网优需求长期持续。以中移动为例,移动运营商对移动通信网络的管理从信号覆盖的定性要求转变为网络性能的定量管理,而其运营的网络中有关GSM、TD-SCDMA、TD-LTE中的需求和用户将长期持续存在,对应的网优投资也将持续存在。

(2)移动运营商建设投资增长将进一步确认。国内移动运营商受OTT业务冲击、传统通信市场更加饱和、竞争更趋激烈的挑战,传统网优覆盖市场整体投资有所延后。但随着4G牌照的发放,中国移动提出以建设精品4G网络为目标,确保2014内建成拥有50万个基站的全球最大4G网络,全力推进4G发展,并提出了必须以高质量、广覆盖的网络保障用户随时随地体验极速网络的具体目标,与此同时,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也推出了4G试商用服务。根据网络建设的经验,移动用户的室内数据需求占了绝大多数,而4G频段要均高于2G/3G频段,网络覆盖的投资强度将大大提升。据此,我们判断未来二到三年,国内网络优化的深度覆盖需求会明显提升。

3、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明确了中长期战略目标:继续坚守"专业化和国际化"的经营理念,牢牢抓取国内4G移动通信网络发展机遇,国内运营商网络覆盖市场份额争取前3位;积极参与移动通信市场化改革,与运营商共同挖掘行业客户深度通信需求,提供行业应用信息系统及终端解决方案;积极参与国际分工协作,主要产品走向国际市场,并占有一席之地;有效提升网络优化服务市场的竞争力;推进无线数字电视发射机及覆盖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专注主业,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把握产业并购机会,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增长点;全面提升内部综合管理水平,为公司成为全球前10位无线覆盖产品供应商而努力!

4、公司经营计划

2014年,公司将继续专注于无线通信覆盖市场,积极拓展行业应用业务,开拓国际市场,在保证公司网络优化覆盖设备及系统集成业务平稳发展的同时,实现网优技术服务、行业应用解决方案等业务的突破,在经营业绩上力争扭亏为盈,为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奠定基础。具体工作包括:

(1)攻坚克难、扎实求变

2014年,公司将积极面对行业发展的非常阶段,我们要延续以效率和效益为核心,一方面要扎实推进市场战略落地,重点巩固和发展优质客户,努力发掘新的利润增长点,另一方面推动企业内部变革,巩固全面预算管理,实施项目管理信息化,提升人均产出,降低各项费用成本支出。

(2)聚焦产品、优化管理

2014年,公司将继续依托核心技术,聚焦市场,优化产品结构,重点完成TD-LTE RRU、DAS、PA等产品的批量供货;依托专网覆盖,聚焦行业客户,开拓高毛利业务。进一步加大TD-LTE RRU、DAS、龙飞平台直放站市场开拓力度,争取更多市场份额,并推向国际市场。集成业务进行业务流程细化、优化、固化和信息化,抓好流程节点管理和施工质量管理,缩短项目实施周期,提高项目完工、验收和回款效率。

(3)市场细分、业务创新

2014年是继承主营业务调整,迎接4G建设浪潮的承上启下之年,也是公司市场战略落地、业务机制创新的改革之年,公司将以行业应用信息化系统解决方案(基站、直放站、平台、运营、终端)为核心,借助电信市场化改革的机遇,与运营商共同挖掘行业客户深度通信需求,努力推动移动增值服务、驻地网建设及话务转售及运营等业务的发展。

(4)投资计划

2014年,将重点开展无线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支撑系统项目建设。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因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本期子公司三维技术出资设立三维互联,于2013年8月7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3300000000707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35,000,000.00元,公司出资35,000,000.00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自然人李奇奇、张慧、卞佳春、支久懿、常州天地四合通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四合"公司)于2012年12月28日签订的《关于常州天地四合通讯系统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本公司以900万元作为增资款,将天地四合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40万元增加至489.7959万元,其中249.7959万元增加天地四合的注册资本,650.2041万元列为天地四合公司资本公积金,本公司持有天地四合公司51%股权。本公司已于2013年2月26日支付股权转让款900万元,并于2013年3月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故自2013年4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对2014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 2014年1-3月净利润(万元) | -2,900 | 至 | -2,450 |
|---|---|---|---|
| 2013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1,010.09 | | |
|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 移动通信运营商开始规模建设4G网络,但目前还是以移动通信核心网投资为重点,室内分布网络优化覆盖相对滞后;而2G/3G网络投资规模减少,导致公司短期内市场需求不足,收入下降幅度较大。 | | |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越伦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4-015
债券代码:112168 债券简称:12三维债

##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3月21日以书面传真、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4月1日上午在杭州市滨江火炬大道581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8人(郭亮董事因出差委托李卫义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内容详见2014年4月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相关章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01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91,449,808.59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5,196,509.57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986,247,970.78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899,624,096.36元。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13年实现净利润-120,416,590.61元。为此,根据公司运营实际情况和股利分配政策,拟定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13年度,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内容刊登于2014年4月3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批公司2014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2015年6月30日期间,公司(含子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银行票据、信用证开证等累计使用银行授信余额控制在人民币50,000万元之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的相关合同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从事2013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授权董事会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3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审核并出具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2014年4月3日的巨潮资讯网。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刊登于2014年4月3日的巨潮资讯网,《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4年4月3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无线通信与物联网基地项目的议案》。随着移动互联网快速发展,政府、企业、个人对信息化的需求日新月异,为适应包括政府、企业等社会各行各业对信息化建设和使用的需求,公司将充分发挥在移动通信网络优化覆盖系统解决方案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协助移动通信运营商大力拓展移动通信网络和系统解决方案在行业信息化建设中的应用,为此,拟投资45331万元(扣除土地款后为37287万元)用于建设无线通信与移动互联网基地项目。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为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增强现金分红透明度,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对《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条款进行修改,,修改内容详见附件,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批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为浙江三维无线科技有限公司在2014年4月25日至2015年6月30日期间签署的,最高余额不超过4000万元(含肆仟万元)、单笔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含肆仟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为杭州紫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自2014年4月25日至2015年6月30日之间签署的,最高余额不超过3000万元(含叁仟万元)人民币,单笔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含贰仟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为广州逸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自2014年4月25日至2015年6月30日之间发生,最高余额不超过1500万元人民币(含壹仟伍佰万元),单次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含壹仟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为常州三维天地通讯系统有限公司自2014年4月25日至2015年6月30日之间发生,最高余额不超过500万元人民币(含伍佰万元),单次金额不超过200万元(含贰佰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在此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具体担保协议,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保证担保期限按合同约定履行。

相关公告刊登于2014年4月3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通知内容刊登于2014年4月3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3日

附件1:章程修改对照表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遵守下列规定:<br>(一)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注重保持分红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公司也会考虑股东要求和意愿,公司所处行业特征、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分配的利润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应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br>(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形式分配利润,但在满足现金分配条件情况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br>(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当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高于注册资本的10%时,在盈连续三年内,现金分红的次数不少于一次,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br>(四)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br>(五)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公司符合本章程规定的条件,可以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也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br>(六)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情况、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提出,拟定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公司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公开披露。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br>(七)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利润分配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br>(八)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以及外部经营环境,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董事会拟定,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遵守下列规定:<br>(一)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注重保持分红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公司也会考虑股东要求和意愿,公司所处行业特征、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分配的利润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应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br>(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形式分配利润,但在满足现金分配条件情况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br>(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当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高于注册资本的10%时,任意连续三年内,现金分红的次数不少于一次,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br>分红时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br>(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br>(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br>(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br>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br>(四)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br>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br>(五)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也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br>(六)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情况、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提出,拟定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公司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公开披露。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br>独立董事可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预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br>(七)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利润分配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br>(八)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以及外部经营环境,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董事会拟定,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4-016
债券代码:112168 债券简称:12三维债

##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3月21日以书面传真、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4月1日上午10:30在杭州滨江区火炬大道581号三维大厦公司12楼会议室准时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91,449,808.59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5,196,509.57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986,247,970.78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899,624,096.36元。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13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0,416,590.61元。为此,根据公司运营实际情况和股利分配政策,拟定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13年度,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3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相关内容详见2014年4月3日的巨潮资讯网。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经审核,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3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刊登于2014年4月3日的巨潮资讯网,《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4年4月3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4-018
债券代码:112168 债券简称:12三维债

##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1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42号)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6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1,093.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053.5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0,040.1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1年11月30日全部到位,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492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3,048.74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36.91万元;2013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873.88万元,2013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10.83万元;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922.62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47.74万元。经公司三届十九次董事会及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8,000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8,000万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565.22万元(包括存入定期存款的4,500.00万元以及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2011年12月27日,公司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灰春支行、中信银行杭州钱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三维无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无线)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湖墅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按受保荐代表人监督。公司每季度由内部审计机构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上报内部审计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2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 公司名称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余额 | 备注 |
|---|---|---|---|---|
| 本公司 | 中信银行杭州钱江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 7331710182600097589 | 8,196,500.96 | |
| 本公司 | 中国银行杭州市庆春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 389660331001 | 28,743.45 | |
| 本公司 | 中信银行杭州钱江支行 | 7331710184000184903 | 25,000,000.00 | 定期存款 |
| 本公司 | 中信银行杭州钱江支行 | 7331710184000167360 | 20,887,732.37 | 定期存款 |
| 三维无线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湖墅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 0709014170003284 | 1,539,250.96 | |
| 合 计 | | | 55,652,227.74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承诺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项目为"无线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支撑系统项目",原承诺投资额为42,237.00万元,变更后承诺投资总额为20,067.00万元。本年度募投项目承诺效益为430.41万元,本年度实际达成效益为49.21万元,项目实现效益未达预期的主要原因为受客户投资结构影响,项目营业规模本年度未达预期,及本年度项目研发费用较高所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及实施进度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四届三次董事会及201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及实施进度的议案》,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无线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支撑系统项目"的投资额和投资进度,投资总额从42,237万元(不包括公司已有的土地使用权投资428万元)调整为20,067万元(不包含公司已有的土地使用权投资428万元),投资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2014年5月31日调整为2014年12月31日。针对上述调整事项,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相关意见。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公司三届十九次董事会及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继续运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13年1月17日至2014年1月16日。对于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相关意见。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